

# 华龙区水利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在华龙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各项要求，完善工作制度，落实工作经费，丰富公开载体，突出行业特色，全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增强水利工作透明度，有效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的安全运行和便捷通畅。

(一) 组织机构建设情况。为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区水利局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职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由局办公室具体负责处理日常工作，各股室明确专人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形成了横向广泛参与、纵向分级负责的信息公开网络。多次组织专题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和办事指南公开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程序、信息更新程序等各项工作制度。同时，将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工作重点，纳入目标绩效考核，建立起工作有部署、责任有分解、实施有检查、年终有考核、违纪有追究的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发布、市民意见建议办理和舆情应对等工作程序。

(二) 2021年政务公开取得的成绩。一是严格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一年来，不断完善干部考核办法和程序，全面实行民主推荐、组织考察、任前公示。对干部任免、水利项目审批、工程招投标、资金分配等重大事项，推行政务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二是扩大政务信息公开影响。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水法宣传活动，印发传单2000余份，对我区治水新思路和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亲水理念深入社区进行大力宣传，市民水忧患意识和水法制观念进一步增强，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我们以打击非法取水和侵占河道、乱扔垃圾、破坏水保植被、非法养殖为重点，开展了河道治理整顿、水保监督执法专项行动和渔业执法，保证了全区水事、渔事活动的正常开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尽管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政务公开工作发展不平衡，个别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有些水利建设的进度情况需要公开、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办事服务栏目还需进一步完善等。针对区水利局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区水利局将在下一步工作中，积极探索政务公开的好办法、新形式，不断调整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

(一) 加强主动公开。在工作中要牢牢把握人民群众普遍关心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作为重点内容，及时准确公开河长制工作、水资源配置、节水供水等相关信息，体现公开的系统性和规范性。以水资源、水工程、水环境和水效益的可持续利用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二) 规范、优化申请处理流程。进一步完善更新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加强对产生的政府信息进行梳理，并进行公开前的审核审查工作，做到及时、准确、全面。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提高申请处理效率，方便公众获取政务信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

(三) 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局内政务公开工作的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